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METAL RESOURCES UTILIZATION LIMITED
中國金屬資源利用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36)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舉行的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中國金屬資源利用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八日之通函(「**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非文義另界定者外，本公告所使用之專有詞彙與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中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及百分比*(附註)***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150,935,389 (100.00%)	0 (0.00%)
2.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150,935,789 (100.00%)	0 (0.00%)
3.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150,935,789 (100.00%)	0 (0.00%)

普通決議案#		票數及百分比*(附註)*	
		贊成	反對
4.	重選俞建秋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150,935,789 (60.95%)	96,721,329 (39.05%)
5.	重選鄺偉信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150,935,789 (100.00%)	0 (0.00%)
6.	重選朱玉芬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150,935,789 (100.00%)	0 (0.00%)
7.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各董事之酬金；	150,935,789 (100.00%)	0 (0.00%)
8.	重新委任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核數師的酬金；	150,935,789 (100.00%)	0 (0.00%)
由於超過50%票數贊成第1-8項決議案，因此該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票數及百分比*(附註)***	
		贊成	**反對**
9.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面值10%之本公司股份；	150,935,789 (60.95%)	96,721,329 (39.05%)
10.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不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面值20%之本公司額外股份；	150,935,789 (60.95%)	96,721,329 (39.05%)
11.	擴大授予本公司董事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之額外股份，數額為本公司購回股份之總面值。	150,935,789 (60.95%)	96,721,329 (39.05%)
由於少於75%票贊成第9、10及11項決議案，因此該等決議案不獲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 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			
*附註：*所有百分比已四捨五入至二個小數位。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48,155,726股股份，即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對所有獲提呈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惟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概無本公司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概無本公司股東於通函中表明意向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表決反對任何決議案或放棄表決。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僅可投票反對決議案。

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的監票人。

鄺偉信先生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俞建秋先生、高強先生、朱玉芬女士、方光華先生及俞礽忠先生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李偉先生因其他業務安排而未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金屬資源利用有限公司
主席
俞建秋先生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位執行董事，分別為俞建秋先生(主席)、鄺偉信先生、高強先生及朱玉芬女士；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李偉先生、方光華先生及俞礽忠先生。